

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会议）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新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百地产）增资 1,030,685,531.25 元人民币。增资完成后，新百地产注册资本由 9,000 万元增加至 5 亿元，公司仍持有新百地产 100% 股权，其余 530,685,531.25 元进入资本公积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0 日